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Xi Ji Rural Commercial Bank

宁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Xi Ji Rural Commercial Bank

宁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	1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
第四节	重要会计科目.....	4
第五节	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	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和股东情况.....	23
第七节	公司治理.....	2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9
第九节	董事会报告摘要.....	59
第十节	监事会报告摘要.....	61
第十一节	环境信息.....	66
第十二节	重要事项.....	70
第十三节	财务报表.....	73



宁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宁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董事长、行长、主管财务副行长及财务部门负责人保证2024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本行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天职业字[2025]23739 号审计报告。

本报告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币种为人民币。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法定名称

中文名称：宁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英文全称：Ningxia Xi J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英文简称：Xi Ji Rural Commercial Bank

二、法定代表人：张文有

三、董事会秘书：虎 伟

电话：（0954）3015805

传真：（0954）3015851

四、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西吉县吉强镇中街中路

邮政编码：756299

客服电话：（0951）96555

五、信息披露方式

国际互联网地址：<http://www.bankyellowriver.com>

年度报告置备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有关信息

成立日期：2005年12月27日

最近一次变更登记日期：2024年4月22日

注册登记机关：西吉县审批服务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4222285019366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1050H364040001

注册资本:壹亿零壹佰伍拾肆万玖仟伍佰捌拾壹元整

七、经营范围

吸收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及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提供保险箱服务；从事同业拆借；从



事银行卡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八、本行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报告期内主要利润指标完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营业收入	29677.19	30356.21
投资收益	1.53	4.23
营业利润	16928.21	19614.92
营业外收支净额	-61.79	91.95
利润总额	16866.42	19706.87
净利润	14324.65	17232.66

二、截止报告期末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总资产	931693.39	837982.17
存款余额	589069.11	570114.81
贷款余额	724641.93	666891.82
股东权益	178549.09	163611.21
净资产收益率（%）	8.02	10.53

三、截止报告期末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项目	监管标准值	2024年末	2023年末
资本充足率	≥ 10.5	32.35	27.4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7.5	29.81	26.28
流动性比率	≥ 25	56.13	45.8
净稳定资金比率	≥ 100	135.78	162.48
流动性覆盖	≥ 100	1054.97	408
存贷比（剔除央行再贷款）	≤ 75	97.28	100.89
不良贷款比率	≤ 5	0.58	0.67
最大单家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	≤ 10	1.19	1.29
最大单家非同业集团或 经济依存客户风险暴	≤ 20	0	0

四、报告期内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2024年末	10154.95	547.36	2738.09	35011.40	86832.03	43265.24	178549.09
本年增加	0	0	1425.62	5657.80	3934.53	14324.65	15750.28
本年减少	0	0	0	0	0	10404.72	812.40
2023年末	10154.95	547.36	1312.47	29353.61	82897.5	39345.31	163611.21

第四节 重要会计科目

一、存放同业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存放同业款项	54970.69	21554.94

二、应收利息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应收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	1373.33	1167.44
应收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	0	0
应收存放同业款项利息	81.85	4.4
应收存款央行款项利息	16.20	15.87
减：应收利息坏账准备	0	0
合计	1471.38	1187.71

三、应付利息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应付客户存款利息	8230.66	7417.21
应付同业存款利息	0	0
应付央行借款利息	78.98	0
合计	8309.64	7417.21

四、贷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信用贷款	123783.14	120355.17
保证贷款	516536.69	468030.36
抵押贷款	60833.38	54687.49
质押贷款	23488.71	3641.45



五、不良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末余额	2024年末占比	2023年末余额	2023年末占比
不良贷款	4230.63	0.58%	4450.24	0.67%
次级	1834.69	0.25%	1578.03	0.24%
可疑	1432.94	0.20%	1962.6	0.29%
损失	963	0.13%	909.61	0.14%

六、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年末 余额
	年初 余额	增加		减少		
		本年 计提	其他 增加	本年 核销	本年 转出	
1.坏账准备	138.88	85.68				224.56
其中：应收利息						
其它应收款	88.19	85.68				173.87
拆出资金						
2.贷款损失准备	17150.17	3633.87	420.31	2473.79		18730.55
3.应收款类投资减值准备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5.00			4.96		10.04
5.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117.07			117.07		0
合计	17406.27	3719.55	420.31	2595.82		18965.15

七、风险抵补能力指标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贷款损失准备	18700.56	17120.56
拨备覆盖率	442.03	384.71
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673.37	634.3

单位：万元、%



八、资本充足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69710.58
一级资本净额	169710.58
资本净额	184180.51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512846.38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0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56,503.49
应用资本底线之后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569349.8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29.81
一级资本充足率%	29.81
资本充足率%	32.35

第五节 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

一、风险管理

2024 年，本行积极应对内外部环境变化和风险挑战，坚持以党的建设为统领，严格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和各项监管要求，始终把防范金融风险摆在重要位置，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不断推进内控机制体制建设，健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管理，培育风险为本的管理文化，切实增强风险抵御能力，提升高质量发展实效。报告期内，经营情况保持平稳，风险状况总体可控。

本行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健全由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及其



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专门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风险管理部门、业务条线部门和营业网点共同构成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压实全面风险管理架构中各层级责任,建立起了相互协调、有效制衡的运行机制。报告期内,本行有效传导董事会风险管理要求,严格执行风险限额。各专项风险管理部门持续开展日常监测和压力测试,业务部门与分支机构在风险偏好与限额内开展各类业务经营活动,有效把控各类经营风险。报告期末,本行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信息科技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等九个类别的风险限额指标全部符合监管要求,均控制在风险限额目标值以内,本行风险偏好、风险限额传导执行有力。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本行经营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贷款、投资和同业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坚决贯彻党中央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各项决策部署,积极主动适应“强监管、严监管”态势,不断强化信贷基础管理,持续优化信贷制度体系,全力推进风险资产清收处置,加强信贷全流程管理,推动信贷业务高质量发展。持续完善政策制度体系,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坚持科技赋能驱动引领,加快系统功能优化迭代。优化完善信贷业务风险监测机制,加强重点指标监测预警。规范抵债资产管理与处置流程,对大额风险资产实施集中统一管理,降低资产经营风险。加大信贷业务重点环节检查力度,对“两大工程”实施以来信贷基础管理、资产质量管理情况进行全面评估验收,强化贷后监督检查质效。开展“补短板、治顽疾”专

项治理回头看，狠抓信贷“三查”领域及屡查屡犯重点领域专项治理，推动监督整改长效机制建设。加强抵质押贷款管理，有效防范活体抵押贷款风险。加强信贷培训答疑，组织开展信贷政策解读、授信风险审查、放款审核操作等专题培训，切实做好业务辅导与基层服务工作，促进风险识别能力提升。

1.五级分类贷款情况

五级分类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余额（万元）	占比（%）	余额（万元）	占比（%）
正常贷款	688460.17	95.01	641756	96.23
关注贷款	31951.13	4.41	20685	3.10
次级贷款	1834.69	0.25	1578	0.24
可疑贷款	1432.94	0.2	1963	0.29
损失贷款	963	0.13	910	0.14
合计	724641.93	100	666892	100.00

2.各项贷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担保方式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余额（万元）	占比（%）	余额（万元）	占比（%）
信用贷款	146511.52	20.22	140533	21.07
保证贷款	516536.69	71.28	468030	70.18
抵押贷款	60833.31	8.39	54687	8.20
质押贷款	760.41	0.1	3642	0.55
合计	724641.93	100	666892	100.00

3.前十大单一借款人贷款情况

客户	贷款余额（万元）	占贷款总额比例（%）	占资本净额比例（%）
A	2200	0.30	1.19
B	1620	0.22	0.88
C	1500	0.21	0.81
D	1200	0.17	0.65
E	1200	0.17	0.65



F	1200	0.17	0.65
G	1200	0.17	0.65
H	1000	0.14	0.54
I	960	0.13	0.52
J	925	0.13	0.52
合计	13005	1.81	7.08

4.贷款投放前十位的行业及相应比例情况

序号	行业类别	贷款余额（万元）	占总贷款比例（%）
1	农、林、牧、渔业	448177.8	61.85
2	个人消费	112826.74	15.57
3	批发和零售业	68067.15	9.39
4	金融业	10989.19	1.52
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8029.27	2.49
6	住宿和餐饮业	17232.63	2.38
7	制造业	16468.38	2.27
8	建筑业	12023.41	1.66
9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5820.02	0.8
1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889.85	0.54
合计		713524.44	98.47

（二）流动性风险

本行流动性风险是指无法及时获得或者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或其他支付义务，满足资产增长或其他业务发展需要的风险。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遵循既定资产负债管理目标和流动性风险监管的要求，通过优化流动性风险管理架构，优化流动性风险的监测、识别与计量机制，将流动性指标控制在合理范围内，确保各项业务正常开展和稳健运营。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不断完善机制体制建设，



着力提高流动性风险监测预警工作质效,提升极端情况下流动性风险应对能力。持续加强流动性偏好和限额管理,定期监测大额资金流入流出、流动性比例、流动性缺口、集中度等风险指标,保持流动性稳定充足。加强清算账户头寸管理,完善头寸监测预警机制。加强资产负债配置管理,减少期限错配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加大存款组织力度,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增加优质高流动性资产投资,建立多层次的流动性储备。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提高应急响应与应对能力,持续推进应急处置机制建设。严防舆情风险,最大程度地预防和减少声誉突发事件对流动性造成的影响。

(三) 市场风险

本行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表现为银行账户利率风险,主要体现在重新定价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审慎稳健的风险偏好,持续提升市场风险精细化管理水平,在密切关注市场波动,加强利率走势预判的基础上,通过及时调整资产负债产品组合和期限结构,进一步优化利率定价机制,对银行账簿利率风险进行集中管理,合理压降存款付息成本,减少资产负债期限错配,保持净利息收益率稳定,将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控制在本行风险容忍度范围内。

(四) 操作风险

本行操作风险主要来自内控机制失效、员工有章不循、违规办理业务等人为因素引发的操作风险。本行将操作风险与合规风险、案件防控紧密结合,进一步明确了操作风险偏好与容忍度,健全完善动态管理、持续优



化改进的操作风险管理机制，对操作风险加强识别、评估、监测、控制、缓释和报告，确保操作风险防控到位。本行运行管理部承担柜面操作风险的直接管理责任。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控风险、促转型、提质效、助发展”的工作思路，加强会计业务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管理，努力提升运营管理质效，助推会计业务高质量发展。修订完善会计运营管理制度，充分发挥规章制度“首道闸门”作用，定期开展账户常态化排查。完成账管系统数据治理工作，运营精细化水平有效提升。持续精简业务流程，上线数字函证业务系统，增加扫码叫号功能，更新无纸化、自动化等系统功能，会计运营科技支撑能力明显增强。针对国库业务、严查严管账户等按季定标定量开展集中整治，压紧压实风险防控责任。规范授权标准，实现事前、事中、事后全方位、全流程动态管理，会计业务检查质效不断提升。举办专项业务管理、操作风险防控等专题培训，有效提升操作人员专项业务管理能力。报告期内，本行操作风险总体可控。

（五）合规风险

本行聚焦内控合规长效机制建设，持续强化稳健合规的风险文化，着力推动合规风险精准化管理，加强员工异常行为排查，始终保持案防工作高压态势，坚决守牢合规风险生命线。加强内控合规制度建设，修订完善制度流程，强化监管政策传导，提升内控合规管理工作质效。扎实做好案件风险防控工作，层层明确和落实案件防控责任，不断健全完善案防制度体系，推动和保障案件风险排查有效开展。组织签订 2024 年度《合规承诺书》，围绕易发、重点环节开展员工行为大数据分析和排查，加强制度学习，开展警示教育，着力提升员工行为排查质效。合理安排内控合规条



线“补短板、治顽疾”专项治理自查自纠，有序开展合规检查及再监督。积极引导培育合规文化，组织开展合规管理和案件风险防控线上培训，提升合规风险管理水平。报告期内，本行合规风险管理持续有效，合规风险整体可控。

（六）信息科技风险

本行信息科技风险主要来自于业务中断及管理缺陷带来的损失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强化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定期开展信息科技风险排查与评估，及时揭示信息科技风险隐患，确定风险防范措施，着力提升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水平，保障业务安全稳定持续运营。推进厅堂一体化建设，已实现手机银行与视频银行互联互通和智能终端适老化、移动营销无纸化，加快了数字化转型进程。强化业务连续性应急保障能力，开展了汇聚机房核心网络应急演练及电力系统演练，涉及 U 电故障、市电故障、网络通信主备线路故障、主要网络主备设备故障等多种应急场景。夯实基础运维管理能力，提升数据安全水平。强化日常风险监测管理，完成网络与信息安全排查，提升信息科技风险防控水平。报告期内，本行信息系统运行安全稳定，信息技术支持切实有效，信息科技风险整体可控。

（七）声誉风险

本行严格执行监管部门声誉风险管控要求，着力构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风险管理体系，加强声誉风险防范与应急处置，形成声誉风险常态化管理机制，保持无重大声誉风险的良好发展态势。健全完善声誉风险管理制度，从源头上减少声誉突发事件触发因素。严格落实声誉风险常态化管理，组织开展声誉风险事前评估，加强声誉风险识别与监测。定期开展声誉风险隐患排查，及时掌握异常行为动向。积极开展声誉风险情景



模拟和应急演练，提升应对突发不利事件的反应及处置能力。加强舆情管控工作，完善内外部舆情工作机制，加大舆情监测频次，加强信息审核管理，引导舆情态势良性发展。组织开展舆情危机处置与声誉风险管理线上教育培训，全面提高员工思想认识及应对处置能力。报告期内，未发生客户投诉升级事件，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

（八）法律风险

本行以防范法律风险为目标，认真做好法律风险管理工作，切实提高法律风险防控能力，积极维护合法权益。完善法律风险报告和处置流程，规范被诉案件应诉流程，强化被诉案件风险提示和管理，提升法律风险管理水平。认真开展法律风险审查工作，及时防范大额贷款法律风险。多措并举做实普法宣传教育，紧抓“关键少数”学法用法，筑牢依法治行管理基础。开展民法典、宪法宣传等教育活动，推动普法工作取得实效。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法律风险事件，无重大法律诉讼。

（九）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

本行继续坚持“风险为本”工作理念，落实“了解你的客户”原则，不断健全反洗钱内控制度，有效提升洗钱风险防控能力。加强开户环节风险控制，强化高风险客户身份识别，加强客户资料和交易记录保存管理，通过事前、事中、事后三道防线全方位防控黑名单客户洗钱风险。构建严管账户排查模型，积极主动排查账户洗钱风险，对新产品上线开展洗钱风险评估，及时督导并跟踪问题整改。落实反洗钱工作要求，对反洗钱工作及管理现状进行现场督导与纠错纠偏。多措并举构建洗钱风险文化，组织反洗钱基础知识培训与考试，设立反洗钱服务台，广泛宣讲反洗钱业务知识，营造反洗钱宣传氛围。



二、内部控制

2024 年，本行积极应对内外部环境变化和风险挑战，始终保持案防工作高压态势，持续强化内部控制建设，厚植合规文化，着力提升内部控制管理能力，推动规范业务行为，各项经营管理活动依法合规开展。

（一）各项业务政策、制度和程序

本行持续健全完善内控制度体系，定期组织对内控制度进行梳理、修订和完善，确保制度的有效性和时效性。按季组织开展内控制度废、改、立工作，涵盖党建纪检、公司治理、运行管理、信贷管理、财务管理、网络金融、安全保卫、人资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合规风险、综合管理等方面。

（二）岗位职责分离、相互制约措施

本行已建立较完善的内控制度，严格执行业务操作流程。一是按规定权限办理各类业务，并实行前台、中台、后台职责分离制度，明确不同金额的业务逐级授权审批原则。二是按照各部门、各岗位制定岗位职责及工作内容指引，各岗位职责明确、岗位分离、制约有效的内部管理制度，确保对各支行的有效管理和控制。三是严格执行岗位轮换制度，根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关键岗位人员岗位轮换和强制休假办法（修订）》，严格岗位轮换期限、轮换方式、工作程序，有计划地对关键岗位人员进行交流轮换，确保经营安全。

（三）运行条线检查整改

按照本行 2024 年度会计运行条线检查工作实施方案要求，组织开展会计业务检查工作，对全辖各营业网点会计条线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员工行为、重点及高风险业务等进行全面检查，针对重点支行、重点人员、重



点业务、重点环节等开展循环式、高压式、突击式检查，通过监控调阅、系统数据分析，深挖柜面操作风险隐患。对检查发现的各类问题进行处罚通报，逐级压实整改责任，严格督促落实整改，形成问题检查、整改、追责的闭环式管理。

（四）信贷条线检查整改

依据黄河银行系统和本行 2024 年度信贷条线检查实施方案，针对转授权业务、征信业务、信贷资金流向、抵质押贷款业务等领域开展季度风险排查和问题整改，完善当前信贷管理及业务管控过程中存在各类风险隐患，提升信贷基础管理水平。对信贷基础操作和日常管理中存在的各类问题逐个建立台账，逐项彻底整改，彻底消除问题隐患，完善提升本行信贷基础管理。

（五）安全保卫检查整改

本行制定 2024 年度安全保卫检查计划，按季度组织开展安全保卫检查，共进行 4 次安全保卫工作检查。通过现场与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重点对安防制度执行情况、安防设施管理使用情况、网点（场所）环境安全情况、消防安全管理情况、员工安防思想动态情况等方面进行检查，对发现问题及时进行问责整改。同时，组织开展各类预案演练、安全警示教育、安全知识培训等，进一步强化全体员工安全防范意识。

（六）反洗钱业务控制

本行能够按照要求制定全行反洗钱标准、反洗钱管理制度、业务部门能够将反洗钱要求嵌入业务制度和操作流程。制定专门部室负责反洗钱工作，明确相关人员反洗钱工作职责。每年年初制定反洗钱培训计划，能够持续地开展反洗钱培训。本行现用内控制度 12 项，制度内容涵盖了反洗



钱客户身份识别及资料保存、信息保密、内部检查、大额及可疑交易报告、培训宣传、档案管理、内部检查及洗钱风险自评估、分类管理等内容。能够全面履行客户身份识别制度、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制度、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反恐融资和反扩散融资报告制度等。能够全面履行客户身份识别制度、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制度、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反恐融资和反扩散融资报告等制度。

（七）业务外包控制

运行管理部外包业务主要有现金清分离行自助机具外包业务，能够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权限从候选外包公司中通过招标形式，择优做出选择，并建立严格的回避制度和监督处罚机制，严格审查外包公司的履约能力，开展日常业务检查和定期考核，对外包服务提供商进行尽职调查，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以保证业务的合规性。

（八）员工行为管理

本行充分运用事后监督系统，包括可追溯的柜面操作风险管控体系，投产信贷风险预警系统、融安 e 信等大数据，加强对重点领域、关键岗位的员工行为排查，有效增强风险防控能力。各部室、支行定期开展员工异常行为排查，通过日常排查、谈心谈话、家访和外部走访四种方式，及时识别员工可能存在的风险隐患，不断加大对员工参与民间借贷、非法集资、充当资金掮客、洗钱、涉黄、涉赌、涉毒、经商办企业、过度消费及负债、频繁请假等异常行为的监督检查力度。开展员工行为专项排查 5 次，涵盖违规与客户资金往来、高额负债、涉诉、经商办企、治安处罚、酒驾醉驾行为等方面。

（九）科技信息安全



紧紧围绕行党委安排部署，以提高科技服务支撑、突出网络数据安全和科技创新为主线，着力强化网络安全风险管理，全面贯彻网络和数据安全工作要求。按照“规范管理、主动防御、安全可控、持续改进”的基本工作方针，严格落实“谁主管谁负责，谁运营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的主体责任，强化自查整改、隐患消除、安全加固、监测预警、应急处置等各项工作措施，牢牢守住不发生重大网络安全事件的底线，筑牢安全管理防线，引领护航各项业务高质量发展。

（十）警示教育活动

本行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特色鲜明的警示教育活动，在内网设置“合规专栏”，按月制定下发合规警示案例，发布风险提示、咨询答疑、警示案例等内容。将监管制度和通报融入本行董事会会议内容；组织开展合规学习教育、警示教育等活动，融入月度合规警示教育学习，增强了全员法制观念和贯彻落实规章制度的自觉性。

三、内部审计

本行建成独立垂直的内部审计体系。董事会对内部审计的独立性和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批准内部审计章程、中长期审计规划，审议年度审计工作报告，聘任审计部负责人，为独立、客观开展内部审计工作提供必要保障。内部审计部门向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监事会指导和监督，具体承担内部审计职责。2024 年，本行审计部共计开展各项审计项目 35 项，其中计划内项目 34 项，计划外项目 1 项，审计事项范围包括公司治理、制度建设、内控管理、业务流程、监督机制等方面，基本覆盖全系统各项经营业务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审计发现问题 186 条次，提出审计建议 92 条，发送监督意见书 6 份，充分发挥了审计第三



道防线的风险管控作用。

（一）计划内开展审计项目 34 项

1.完成经济责任审计 12 项。根据本行人事职务任免通知和离任审计制度规定，对 8 名支行负责人、3 名客户经理及 1 名部门负责人进行离任经济责任审计。重点对其任职期内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内部规章制度等情况进行审计，客观、公正地评价了被审计人任期内履行职责情况，界定所承担的经济责任。审计结果表明，其任职期间能够贯彻本行各项金融方针、政策，能够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开展工作，但也发现在贷款管理、内控合规管理方面存在问题。

2.开展专项审计 22 项。2024 年共开展专项审计 22 项，截至 2024 年 12 月 10 日已全部完成。具体如下：

（1）开展风险管理审计 9 项。**一是**开展 2023 年资产风险分类偏离度专项审计。重点围绕信贷资产分类政策、程序和执行情况，非信贷资产分类过程、结果的真实性进行检查，审计发现本行信贷资产、非信贷资产偏离度均控制在 1%以内，未发现虚报、瞒报分类数据的行为。但也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履行分期还款计划、同一客户号项下贷款五级分类不一致的情况。**二是**开展声誉风险专项审计。重点围绕声誉风险管理架构、策略、制度和程序的识别监测，声誉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执行有效性及风险排查和应急演练开展情况等，审查和评价声誉风险管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审计发现声誉风险识别与隐患排查不规范、声誉风险排查过程中对相关信息反映不全面、未开展声誉风险评价工作 3 个问题。**三是**开展表内外投资业务专项审计。重点围绕对投资项目的真实合法性，投资业务流程的合规性，投资期限的合理性及资金收益情况等进行审计。审计发现本行未建立投资

业务应对预案、风险应急处理机制不完备 1 个问题。**四是**开展 2023 年核销贷款专项审计。重点围绕贷款的核销条件、核销程序、核销后的资产管理、责任认定及追究情况等开展审计，审计发现存在核销贷款资料审批表中相关部门审核意见签署不全、核销贷款资料中缺少相关基础资料、追索记录不完整、催收记录要素不全等 6 个问题。**五是**开展新增大额贷款专项审计。重点围绕重点围绕贷款客户准入、风险调查与审查、用信与资金支付、贷后管理制度执行，以及贷款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贷款用途的合规性等开展审计，审计发现存在贷前资料审核不严谨、客户资产情况调查不审慎、合同文本签订不规范等 15 个问题。**六是**开展反洗钱业务专项审计。重点围绕反洗钱组织架构建设情况、内控管理制度建设情况、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数据处理情况、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记录保存情况、洗钱风险等级分类及管理工作情况开展审计，审计发现存在未核查客户信息、未持续关注并审查受益所有人身份信息等 12 个问题。**七是**开展柜面操作风险专项审计。重点对柜面运行操作过程中制度的执行情况、业务操作的合规性、风险管理的有效性，以及主管部门履职尽责情况进行审计监督，审计发现存在内部账管理不规范、条线人员履职资料留存不完整等 26 个问题。**八是**开展流动性风险专项审计。重点围绕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政策和相关制度的建立健全以及执行情况，审查和评价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的充分性和有效性，审计发现存在存款稳定性不足、流动性风险监测、控制不够充分有效等 3 个问题。**九是**开展全面风险专项审计。重点围绕全面风险组织架构及制度建设、风险管理策略、风险偏好和风险限额管理、风险偏好和风险限额执行情况等情况进行审计。审计发现存在相关制度修订不及时、风险压力测试不全面等 2 个问题。

(2) 开展内控合规专项审计10项。一是开展招标项目专项审计。重点围绕本行招标制度建设、组织体系、职责分工等招标内控机制建设，招标组织、评标、定标过程的合法、合规性，以及招标事项合同签订、项目验收、款项支付的规范性等内容进行审计。审计发现投标人提交资料审核不严谨，招标项目信息公示不全面2个问题。二是开展财务费用专项审计。重点围绕财务费用制度建设、组织体系、授权管理等内控机制建设以及财务审批、费用报账审核列支流程合规性、费用管理的执行监督情况等内容开展审计，审计发现存在费用报账发票审核不严、费用列支流程不合规等11个问题。三是开展业务连续性专项审计。重点围绕业务连续性管理为有效应对重要业务运营中断事件，建设应急响应、恢复机制和管理能力进行审计。审计发现存在对业务连续性管理重要性认识不足、未制定2023年业务连续性计划等4个问题。四是开展2023年关联交易专项审计。重点围绕关联交易控制部门对关联方的确认是否准确到位、关联交易的部门管理职责履行是否到位、关联交易备案或审批的相关材料是否齐全等开展，审计发现个别一般关联交易漏报报备表1个问题。五是开展内部控制有效性专项审计。重点围绕内部控制的组织架构及制度建设、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内部控制监督检查情况、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审计发现存在各支行审批权限未及时调整、外包业务评估不及时等2个问题。六是开展负债质量管理专项审计。重点围绕负债的来源、负债的结构、获取负债情况、负债成本及负债项目真实性情况开展审计，审计发现存在存款稳定性不足、负债质量评估不及时等2个问题。七是开展资本管理专项审计。重点围绕资本管理治理架构、资本充足评估程序、资本规划执行、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相关政策和执行情况开展审计，审计发现存在未开展资本



评估工作、资本管理制度更新不及时等3个问题。**八是**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专项审计。重点围绕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组织架构、运行机制、文明规范服务、产品与服务消保审核、客户投诉处理、个人信息保护、金融宣教培训等基础管理开展专项审计,审计发现存在消费者个人金融信息保护不到位、营业大厅规范化管理不到位等16个问题。**九是**开展案件防控专项审计。重点围绕案件防控工作的组织架构及管理情况、案件防控工作的制度建设情况、案件防控工作的开展情况开展专项审计,审计发现存在未开展2024年案防评估工作、各支行未按照要求上报案防排查报告2个问题。**十是**开展征信业务专项审计。重点围绕本行征信制度建设、用户管理、征信查询以及异议处理等环节内部控制的有效和适宜性进行专项审计,审计发现存在征信用户审批流程不规范、个别支行日监测工作落实不到位等2个问题。

(3)开展薪酬绩效管理专项审计1项。重点围绕薪酬制度制定和执行的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开展专项审计,审计发现存在专项奖励列支科目不规范问题1条。

(4)开展信息科技类专项审计1项。重点围绕信息科技治理、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信息安全管理、信息系统运行维护、信息科技应急管理、电子银行安全管理开展审计,审计发现存在发电机应急保障管理不到位、2024年信息科技风险评估工作未开展、员工数据保护意识有待加强等3个问题。

(5)开展后续跟踪审计检查1项。审计部对本行2023年度审计项目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建立审计整改台账和销号制度开展专了项跟踪审计。对2023年共审计项目25项,共发现问题154条次,提出审计建议80余条,



截止目前已完成整改96条,已形成事实57条次,正在整改1条,整改率99%。

（二）内部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

2024 年审计部按照计划完成各类专项审计工作,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建立整改台账,督促各业务部门开展整改工作,2024 年本行内部审计共发现问题 186 条次,目前已整改 125 条次,已形成事实后续规范 55 条次,正在开展整改问题 6 条次,问题整改率为 96.8%。对相关责任人 20 人进行追责,给予经济处罚 5200 元。对正在开展整改的问题,将继续督导尽快完成整改工作;对已形成事实后续规范的问题本行将进一步压实责任,要求主管部门加强业务管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规范业务操作管理。

（三）计划外开展审计项目 1 项

2024 年审计部对红耀支行终止营业事项进行了专项审计。审计重点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红耀支行各项经营活动及规章制度贯彻执行情况等审计。审计发现,红耀支行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要求,在《营业执照》规定范围内依法、合规审慎经营,各岗位人员严格按照岗位职责认真履职,确保支行安全稳健运营,未发现红耀支行存在经营风险。

第六节 股份变动和股东情况

一、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本总额 10154.9581 万股,较上年末无变化。股份构成如下:法人股 4025.9085 万股,占股份总额的 39.64%;自然人股 6129.0496 万股,占股份总额的 60.36%,其中,本行内部职工股 1412.4628

万股，占股份总额的 13.91%。

二、最大十名法人股东及最大十名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

（一）最大十名法人股东持股情况

本行法人股东共 9 名，合计持股 4025.9085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39.64%，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法人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较上年末 增减变动
1	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280445	24.89%	0
2	宁夏佳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82064	5%	0
3	西吉县东泰供热有限公司	5077341	5%	0
4	西吉县吉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1298853	1.28%	0
5	固原凯瑞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180775	1.17%	0
6	宁夏固原福宁广业有限责任公司	1180775	1.17	0
7	宁夏西吉县华绒有限责任公司	727356	0.72%	0
8	西吉县东华供暖有限责任公司	259769	0.26%	0
9	西吉县吉利宾馆	171707	0.17%	0

（二）最大十名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

本行持股数额位居前十位的自然人股东共 12 名，共计持股 916.6147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9.03%，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自然人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较上年末 增减变动
1	吴世杰	1185003	1.17%	0
2	王 娜	1180778	1.16%	0
3	李芳红	905133	0.89%	0
4	余卫红	792693	0.78%	0

5	金玉龙	790236	0.78%	0
6	田惠玲	708467	0.70%	0
7	叶玉霞	649427	0.64%	0
8	杨 升	592854	0.58%	0
9	赵彩月	590389	0.58%	0
10	牛 涛	590389	0.58%	0
11	张雪梅	590389	0.58%	0
12	何生银	590389	0.58%	0

三、控股股东和主要股东情况

（一）本行无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二）主要股东情况

1.主要法人股东

报告期内，本行主要法人股东 3 名，持股总额 3543.985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34.9%。

（1）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 月，注册资本 173333 万元，法定代表人白向阳，注册地址为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兴庆区解放西路 35 号。经营范围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包括宁夏惠民投融资有限公司、宁夏农业综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黄河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银川建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大股东行为监管办法（试行）》有关规定，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行大股东，以向本行派遣董事的方式，参与本行董事会、股

东大会事项决策，并以任命、考核、管理本行高管人员，下发指导性文件等方式，对本行履行业务指导和行政管理职责。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持有的本行股权无质押和冻结。

(2) 宁夏佳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8 月，注册资本 18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刘玉国，注册地址为宁夏固原市西吉县吉强镇闽宁大道宁夏西吉工业园区 10 楼。经营范围为马铃薯淀粉（食品级）、全粉、各种变性淀粉的销售；系列农副产品的开发及销售；牲畜的养殖；中药材销售；系列旅游景点及产品开发；汽车（不含小轿车）及配件代理销售；体育设施开发、体育用品销售。宁夏佳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关联方包括宁夏佳立马铃薯产业有限公司等。

(3) 西吉县东泰供热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4 月，注册资本 3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武宁东，注册地址为西吉县城东街何店子四中隔壁。经营范围为供热。

2. 主要自然人股东

序号	股东姓名	职务	身份证号	持股数	持股比例（%）
1	单文强	董事	642223196908053019	6689	0.007
2	樊军河	董事	640300197507130013	2469	0.002
3	张景华	董事	642223198603210019	6754	0.007
4	高 丽	职工监事	642223197712180029	213287	0.21
5	金玉龙	监事	622421198803011318	790236	0.78%
6	王继辉	行长助理	642223198308240055	96425	0.09
7	虎 伟	董事会秘书	642226198704262212	52360	0.05
8	王 鹏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642223198704080014	95848	0.09



9	刘俊福	合规风险部负责人	642223198603123919	11807	0.01
10	唐和平	审计部总经理	642223198902041614	35422	0.03

四、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东对外质押本行股权总数为 57.88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0.57%。按照监管规定和本行《章程》要求，对股东质押本行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本行股权的百分之五十的股东，本行限制其在股东大会和派出董事在董事会上的表决权。

五、报告期内与主要股东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主要股东作为关联方的关联人交易余额共计 12573.46 万元，主要股东在本行授信业务条件、定价方式均类同于一般客户，符合相关监管规定，信贷资产风险可控。

六、主要股东出资股权情况

本行主要股东股权均在本行成立前投资入股，均为自有资金全资现金入股，不存在拖欠入股资金、无抽逃股权现象，报告期内主要股东未发生转股。主要股东未发生本人及他人提供担保而以其股权质押业务。

七、主要股东提名董事、监事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主要股东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名该公司一名中层管理人员担任董事。

第七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情况

本行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

法》和《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建立了党委领导、董事会决策、经营层执行、监事会监督“四位一体”的公司治理架构，构建起“决策科学、执行有力、监督有效、运转规范”的公司治理体系。本行坚持积极探索和推动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着力规范治理主体行为，加强公司治理制度建设，持续提升本行公司治理的科学性、稳健性和有效性。

本行股东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享有权利并履行义务，未发现股东违反监管规定和本行《公司章程》规定滥用权利损害本行、其他股东及债权人合法权益的情形。本行依法合规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能够充分行使权利。本行党委充分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的重要作用，各项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必须经党委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或高级管理层作出决定。本行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和本行的经营决策机构，承担“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责任，充分履行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充分发挥战略引领作用，把深化改革和战略转型作为本行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根本出路和内生动力，在公司治理、战略管理、经营投资、风险管理、内控合规和财务会计等方面科学决策，有力地推动了本行经营管理目标达成。本行监事会切实履行监督职能，重点监督本行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尽责情况、财务活动、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等，客观、公正地提出意见和建议，促进本行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和持续健康发展。本行高级管理层是本行的执行机构，承担“谋经营、抓落实、强管理”的责任，在本行《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独立自主工作并承担责任，各项经营管理活动与董事会所



制定批准的发展战略、风险偏好及其他各项政策保持一致。报告期内，本行各公司治理主体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经营管理合规、审慎、稳健，公司治理运行机制日趋规范。

（一）股东大会

按照本行章程规定，股东大会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重大投资计划；选举、更换和罢免股东董事和独立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选举、更换和罢免股东监事和外部监事；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本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做出决议；对本行重大收购事宜及回购股份做出决议；审议批准本行重大的股权投资事项；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等事项做出决议；修改本行章程；审议单独或合并持有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的提案；审议批准特别重大关联交易；对发行本行债券或上市做出决议；听取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对本行的监管意见及本行执行整改情况的通报；听取监事会对董事的评价及独立董事的相互评价的报告；听取监事会对监事的评价及外部监事的相互评价的报告；审议适用法律和本行章程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宁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宁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以使股东获得对本行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保证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力。股东大会实行律师见证制度，有效地保证了股东大会的规范性和合规性，维护了全体股东利益，提高了本行的公司治理水平。



1.本行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在本行网站刊登了关于召开第三届股东大会第三次会议（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2024 年 1 月 11 日下午 4 时，本行在第一会议室召开了 2024 年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的股东及其代表共 80 人，代表股份 71296708 股，占总股本的 70.21%，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行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修订《宁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报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修订《宁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修订《宁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选举王瑞为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5）关于选举韩杰为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关于选举马云蕊为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本行于 2024 年 6 月 5 日在本行网站刊登了关于召开第三届股东大会第四次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2024 年 6 月 26 日上午 9 时 30 分，本行在第一会议室召开了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的股东及其代表共 70 人，代表股份 71531821 股，占总股本的 70.44%，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行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



以下议案：

（1）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股金分红方案》的议案；

（6）关于审议《宁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的议案；

（7）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8）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报告》的议案；

（9）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0）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资本性投资计划》的议案；

（11）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关于董事会成员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

（12）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关于监事会成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及外部监事相互评价的报告》的议案；

（13）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2026 年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此外，会议听取了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大股东及主要股东评估情况的通报、《国家



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固原监管分局办公室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监管情况的通报》及整改情况的报告。

（二）董事会

1. 董事会基本情况

按照本行章程规定，董事会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定本行的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发展战略应当具备科学性、合理性和稳健性，明确市场定位和发展目标，体现差异化和特色化；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制订本行重大收购、收购本行股权或者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制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 and 分支机构设置规划；审议本行资本补充方案、重大股权变动事项；聘任或解聘本行行长和董事会秘书；根据行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长、财务负责人等本行高级管理层人员；确定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委员；决定高级管理层报酬、奖惩事项；批准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听取并审议本行行长的工作汇报，检查行长的工作；监督本行高级管理层的履职情况，确保高级管理层有效履行管理职责；决定本行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管理本行的信息披露，并对本行的会计和财务报告体系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负责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的公司治理状况；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本行对外投资、收购或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财务重组、数据治理等事项；拟订本行回购股份方案；制订本行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制订本行股东大会、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



批准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工作规则；制定增资扩股时对入股数量和比例的限制标准；审议股权名称变更、对外质押、转让；向股东大会提议聘请或更换为本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制定本行资本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制定本行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建立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事项。董事会下设董事会办公室，作为董事会的办事机构，负责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会议的筹备、信息披露以及其他日常事务。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2 名、非执行董事 7 名（含独立董事 3 名）。本行董事任职资格和选举程序等，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成员包括经济金融领域的教授、法律方面的专家、“三农”和小微企业业务背景的企业家等，熟稔经济形势，通晓金融法律法规，熟悉县域环境，拥有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金融工作经历、农村工作经验，具备较强的知识结构和尽职意识，充分保障了董事会的决策能力。董事会成员构成能够兼顾不同利益主体，形成有效内部制衡，切实维护本行、股东及相关利益主体的合法利益。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6 次，审议议案、听取监管意见等共 98 项，涉及全行年度经营计划、财务预算决算、利润分配、风险管理、基本制度制定、重大关联交易审批等重要事项。

2.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董事会召开情况统计表			
召开日期	会议名称	序号	议题
20240111	三届九次 董事会	1	(一) 关于解聘王瑞西吉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的议案;
		2	(二) 关于聘任王瑞为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行长的议案;
		3	(三) 关于提名王瑞为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	(四) 关于提名韩杰为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	(五) 关于提名马云蕊为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6	(六) 关于解聘王继辉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的议案;
		7	(七) 关于聘任王继辉为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行长助理的议案;
		8	(八) 关于解聘王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合规风险部总经理的议案;
		9	(九) 关于聘任王鹏为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的议案;
		10	(十) 关于聘任刘俊福为西吉农村商业银行合规风险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的议案;
		11	(十一)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12	(十二)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13	(十三)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的议案;
		14	(十四)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洗钱类型分析报告》的议案;
		15	(十五)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客户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评估及分类管理实施细则》的议案;
		16	(十六) 关于审议确定 2023 年西吉农村商业银行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重要模型及关键参数的议案;
		17	(十七)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报告》的议案;
		18	(十八)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的专题报告》的议案;
		19	(十九) 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红耀支行终止营业的议案;
		20	(二十) 关于修订《宁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报酬方案》的议案;
		21	(二十一) 关于修订《宁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议案；
		22	(二十二)关于召开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第三届股东大会第三次会议的议案。
20240315	三届十次 董事会	1	(一)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 2024 年工作安排》的议案；
		2	(二)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经营层工作报告及 2024 年工作安排》的议案；
		3	(三)关于审议《解聘马耀江西吉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的议案；
		4	(四)关于审议《聘任袁相鼎为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行长助理》的议案；
		5	(五)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第四季度反洗钱工作通报》的议案；
		6	(六)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四季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报告》的议案；
		7	(七)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全面风险管理状况报告》的议案；
		8	(八)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大额风险暴露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9	(九)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工作报告》的议案；
		10	(十)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财务预算方案(草案)》的议案；
		11	(十一)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资本性投资计划(草案)》的议案；
		12	(十二)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薪酬管理办法(1.0 版, 2024 年)》的议案；
		13	(十三)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全面风险管理办法(3.0 版, 2024 年)》的议案；
		14	(十四)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数据治理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15	(十五)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高级管理层信息报告制度》的议案；
		16	(十六)关于审议《调整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20240625	三届十一 次董事会	1	(一)关于审议解聘王忠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行长助理的议案；
		2	(二)关于审议聘任王忠为西吉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的议案；
		3	(三)关于审议解聘袁相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行长助理的议案；
		4	(四)关于审议聘任袁相鼎为西吉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的议案；
		5	(五)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草案)》的议案；



	6	(六)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草案)》的议案;
	7	(七)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股金分红方案》的议案;
	8	(八) 关于审议《宁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的议案;
	9	(九)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董事会成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及相互评价报告》的议案;
	10	(十)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的报告》的议案;
	11	(十一)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2	(十二)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13	(十三)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经营层 2024 年一季度经营情况报告》的议案;
	14	(十四)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一季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报告》的议案;
	15	(十五)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第一季度反洗钱工作报告》的议案;
	16	(十六)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一季度关联交易报告》的议案;
	17	(十七)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一季度全面风险管理状况报告》的议案;
	18	(十八) 关于审议存放黄河银行同业业务重大关联交易审批事项的议案;
	19	(十九) 关于审议存放黄河银行结算性资金重大关联交易审批事项的议案;
	20	(二十) 关于审议《宁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向经营层下达经营目标责任书》的议案;
	21	(二十一)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大股东及主要股东评估情况报告》的议案;
	22	(二十二)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绿色信贷服务工作报告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23	(二十三)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2-2024 年发展规划>2023 年实施情况自评估报告》的议案;
	24	(二十四)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涉刑案件风险防控管理办法》的议案;
	25	(二十五)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业务连续性管理办法(3.0



			版，2024 年）》的议案；
		26	（二十六）关于撤销西吉农村商业银行临时基建工作办公室的议案；
		27	（二十七）关于审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固原监管分局办公室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监管情况的通报》及整改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28	（二十八）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29	（二十九）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2026 年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0	（三十）关于召开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0821	三届十二次董事会	1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信息科技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声誉风险管理工作自评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声誉风险管理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业务连续性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上半年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经营层 2024 年二季度经营情况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二季度反洗钱工作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二季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二季度全面风险管理状况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二季度关联交易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专题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员工违规处理办法》的议案



		15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员工记分管理办法》的议案
		16	关于审议《宁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恢复计划》的议案
		17	关于设立三农金融部、个人金融部、公司金融部的议案
		18	关于废止《宁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书》的议案
		19	关于向西吉县偏城乡下堡村委会捐资的议案
20241105	三届十三次董事会	1	关于委托黄河银行为本行招聘选聘进行 2024-2026 年审计工作的 2 家备选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委托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其互联网网站对外披露本行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等信息的议案
20241119	三届十四次董事会	1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经营层 2024 年三季度经营情况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三季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三季度反洗钱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三季度全面风险管理状况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三季度关联交易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反洗钱业务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薪酬管理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捐资助学实施方案》的议案；
		9	关于审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机关内设部门优化设置方案》的议案；

3.董事会专业委员会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八个专业委员会,其中四个委员会主任均由独立董事担任,增强了专业委员会决策的公正性、客观性和独立性。各专业委员会均能按照监管指引、本行章程和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认真召



开会议，对各自领域的专业问题进行研究，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专业支持。

董事会下设八个专业委员会现组成人员如下：

（1）战略发展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文有（执行董事、董事长）

委 员：王瑞、卜海平

报告期内召开会议 5 次，审议投资计划方案、财务预算等事项。

（2）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杨云帆（独立董事）

委 员：韩杰、马云蕊

报告期内召开会议 6 次，审议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2024 年审计工作计划等事项。

（3）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马云蕊（独立董事）

委 员：卜海平、单文强

报告期内召开会议 3 次，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等事项。

（4）薪酬委员会

主任委员：杨云帆（独立董事）

委 员：单文强、张景华

报告期内召开会议 2 次，审议薪酬管理办法等事项。

（5）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文有（执行董事、董事长）

委 员：卜海平、韩杰

报告期内召开会议 5 次，审议全面风险管理、内部控制评价等事项。



（6）“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瑞（执行董事、行长）

委 员：张景华、樊军河

报告期内召开会议 2 次，审议绿色信贷服务等事项。

（7）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韩杰（独立董事）

委 员：杨云帆、马云蕊

报告期内召开会议 5 次，审议关联交易报告、关联方名单、重大关联交易等事项。

（8）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瑞（执行董事、行长）

委 员：单文强、樊军河

报告期内召开会议 2 次，审议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等事项。

4.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本行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积极参加董事会及相关专业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在决策过程中不受主要股东、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影响，注重维护中小股东与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独立董事对股东大会、董事会讨论事项，尤其是重大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薪酬等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担任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均能发挥专业特长，勤勉履职，认真组织开展专门委员会工作，对本行经营管理提出专业的意见和建议，无独立董事在履职过程中接受不正当利益、利用独立董事地位谋取任何私利的情形。



（三）监事会

1.监事会基本情况

按照本行章程规定，监事会依法行使下列职权：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本行实际的发展战略；定期对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本行业务、财务状况，查阅账簿及其他会计资料，并有权要求有关董事和行长报告本行的业务情况；对本行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对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执行本行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的行为损害本行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纠正其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必要时向股东大会或国家有关主管机关报告；对董事及高级管理层成员进行质询；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和临时董事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依照《公司法》有关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列席董事会会议时可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认为必要时，可指派监事列席本行高级管理层会议；发现本行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且应当向董事会或高级管理层提出质疑；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本行承担；对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定期与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沟通本行情况；根据需要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



行离任审计；法律、法规和本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2024 年末，本行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2 名，股东监事 1 名，外部监事 2 名。监事会设立监督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均由外部监事担任。监事会下设监事会办公室，作为监事会的办事机构，负责监事会、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会议的筹备以及其他日常事务。

监事会忠实履行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赋予的职权，依法、独立、客观地对本行财务、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及主要业务情况进行监督；在严格履行法定监督职责的同时，紧盯内控关键环节、聚焦风险管理重点、狠抓监督落实，通过会议监督、履职评价监督、重大经营决策事项监督等多种方式，构筑了完善的监督体系，监督质效不断提升，为本行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业务稳健发展、维护广大股东和存款人利益发挥了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 6 次监事会，召开次数和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的规定，监事亲自出席人数均达到法定人数。监事会会议共审议形成决议 82 项，内容涵盖本行战略、资本、经营、财务、风险、内控等主要工作。

2.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统计表

会议名称	审议事项
三届九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的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审计工作计划》的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的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洗钱类型分析报告》的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客户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评估及分类管理实施细则》的提案



次监事会 (2024 年1月9 日)	《关于审议确定2023年西吉农村商业银行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重要模型及关键参数的议案》的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2023年度关联交易报告》的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2023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的专题报告》的提案
	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红耀支行终止营业的提案
	修订《宁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报酬方案》的提案
	修订《宁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2023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工作方案》的提案
三届十 次监事 会 (2024 年3月 15日)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2023年第四季度反洗钱工作通报》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2023年四季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报告》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2023年全面风险管理状况报告》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2023年大额风险暴露管理情况报告》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2023年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工作报告》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2024年财务预算方案(草案)》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2024年资本性投资计划(草案)》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薪酬管理办法(1.0版,2024年)》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全面风险管理办法(3.0版,2024年)》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数据治理管理办法(试行)》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高级管理层信息报告制度》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2024年监事会工作计划》提案
	《关于对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董事会三年发展规划的评估报告》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对2023年度经营层工作报告审核意见》提案
三届十 一次监 事会 (2024 年6月 25日)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2023年利润分配方案》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2023年度股金分红方案》提案
	《宁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报告》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经营层2024年一季度经营情况报告》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2024年一季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报告》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2024年第一季度反洗钱工作报告》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2024年一季度关联交易报告》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2024年一季度全面风险管理状况报告》提案
	《存放黄河银行同业业务重大关联交易审批事项》提案
	《存放黄河银行结算性资金重大关联交易审批事项》提案
	《宁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向经营层下达经营目标责任书》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2023年度大股东及主要股东评估情况报告》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绿色信贷服务工作报告》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涉刑案件风险防控管理办法》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业务连续性管理办法（3.0 版，2024 年）》提案
	《关于撤销西吉农村商业银行临时基建工作办公室》提案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固原监管分局办公室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监管情况的通报〉及整改情况的报告》提案
	《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2026 年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提案
	《关于召开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股东大会》提案
	《关于 2023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相关内容的审核情况的意见》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关于对董事 2023 年度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关于对监事 2023 年度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提案
	《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关于对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提案
三届十二次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21 日)	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工作情况报告》的提案
	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信息科技工作报告》的提案
	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声誉风险管理工作自评报告》的提案
	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的提案
	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声誉风险管理专项审计报告》的提案
	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业务连续性专项审计报告》的提案
	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上半年审计工作报告》的提案
	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经营层 2024 年二季度经营情况报告》的提案
	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二季度反洗钱工作报告》的提案
	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二季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报告》的提案
	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二季度全面风险管理状况报告》的提案
	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二季度关联交易报告》的提案
	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专题报告》的提案
	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员工违规处理办法》的提案
	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员工记分管理办法》的提案
	关于《宁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恢复计划》的提案
	关于审议设立三农金融部、个人金融部、公司金融部的提案
	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上半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三届十三次监事会 (2024 年 11 月 5 日)	关于委托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其互联网网站对外披露本行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等信息的议案
	关于委托黄河银行为本行招聘选聘进行 2024-2026 年审计工作的 2 家备选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届十	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三季度经营情况报告》的提案



四次监事会 (2024 年11月 19日)	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三季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报告》的提案
	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三季度反洗钱工作报告》的提案
	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三季度全面风险管理状况报告》的提案
	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三季度关联交易报告》的提案
	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反洗钱业务专项审计报告》的提案
	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薪酬管理专项审计报告》的提案
	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捐资助学实施方案》的提案
	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机关内设部门优化设置方案》的提案

3.专门委员会会议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 8 次，其中监督委员会会议 6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2 次，与会人数均达到法定人数，符合相关法律程序规定。监督委员会会议审查了《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草案）》《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草案）》《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股金分红方案》等 78 项议案，形成审查报告 78 项。提名委员会会议审查了《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工作方案》《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关于董事会成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关于监事会成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的报告》等 7 项议案，形成审查报告 7 项。

4.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本行外部监事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规定，投入大量时间和精力，持续关注本行经营发展和财务状况；主动调查、获取所需要的信息和资料，特别关注本行利润分配、关联交易、可能损害存款人及中小股东权益或造成重大损失等有关事项，以客观、独立立场充分发表意见和建议。报告期内，外部监事均能亲自参加 2/3 以上监事会会议，未发生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独立聘请外审机构的事项。



（四）高级管理层

按照本行章程规定，高级管理层依法行使下列职权：根据本行章程及董事会授权，主持本行的经营管理工作，积极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及董事会决议；向董事会提交本行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组织实施；拟订本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拟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本行的具体规章；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或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本行内部各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各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从事经营活动；建立行长问责制，对业务部门、职能部门、分支机构负责人等进行考核；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在本行发生挤兑等重大突发事件时，采取紧急措施，并立即向董事会、监事会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固原监管分局等部门报告；法律、法规规定由行长行使的其他职权。

截至 2024 年末，高级管理层包括行长 1 名、副行长 3 名、行长助理 1 名。本行行长对本行整体经营负责，副行长、行长助理按照行长分工进行工作。行长、副行长、行长助理任期届满可连聘连任，其离任时须接受离任审计。高级管理层设有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财务审查委员会、招投标委员会、信贷审批委员会、大额贷款审批委员会、业务连续性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创新管理委员会共 9 个专业委员会，并下设一级部门 12 个，直属经营机构包括营业部、18 家支行。

二、组织架构

（一）总行组织架构

```

graph TD
    Party[党委] --- Shareholders[股东大会]
    Party --- Board[董事会]
    Shareholders --- Supervisors[监事会]
    Shareholders --- Management[经营管理层]
    Board --- Strategy[战略发展委员会]
    Board --- Finance[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
    Board --- Audit[审计委员会]
    Board --- Compliance[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Board --- Nomination[提名委员会]
    Board --- Compensation[薪酬委员会]
    Board --- Related[关联交易委员会]
    Board --- Consumer[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Board --- BoardOffice[董事会办公室]
    Board --- AuditDept[审计部]
    Supervisors --- Supervision[监督委员会]
    Supervisors --- Nomination[提名委员会]
    Supervisors --- WorkDept[监事会工作部]
    Management --- Credit[信贷管理部]
    Management --- Approval[授信审批部]
    Management --- Finance[三农金融部]
    Management --- Personal[个人金融部]
    Management --- Corporate[公司金融部]
    Management --- Operations[运行管理部]
    Management --- Planning[计划财务部]
    Management --- Office[办公室]
    Management --- Compliance[合规风险部]
    Management --- Discipline[纪检工作办公室]
    Management --- Party[党群人事部]
    Management --- Disposal[不良资产清收中心]
    Management --- Business[营业部]
    Management --- Branches[支行18家]
    Board --- Credit
    Board --- Approval
    Board --- Finance
    Board --- Personal
    Board --- Corporate
    Board --- Operations
    Board --- Planning
    Board --- Office
    Board --- Compliance
    Board --- Discipline
    Board --- Party
    Board --- Disposal
    Board --- Business
    Board --- Branches
    Supervisors --- Credit
    Supervisors --- Approval
    Supervisors --- Finance
    Supervisors --- Personal
    Supervisors --- Corporate
    Supervisors --- Operations
    Supervisors --- Planning
    Supervisors --- Office
    Supervisors --- Compliance
    Supervisors --- Discipline
    Supervisors --- Party
    Supervisors --- Disposal
    Supervisors --- Business
    Supervisors --- Branches
  
```

序号	机构名称	详细地址	联系电话
1	营业部	西吉县吉强中街商城对面	0954-3621234
2	硝河支行	西吉县硝河乡街道	0954-3018888
3	吉强支行	西吉县吉强中街税务局对面	0954-3012638
4	吉强东路支行	西吉县吉强东街职业中学旁	0954-3022067
5	滨河支行	西吉县幸福佳苑三期七中对面	0954-3012699
6	城郊支行	西吉县吉强西街苏堡路口	0954-3012429
7	城东支行	西吉县吉强中街烟草公司对面	0954-3011649
8	兴隆支行	西吉县兴隆镇街道	0954-3779065
9	玉桥支行	西吉县玉桥村街道	0954-3798817
10	什字支行	西吉县什字乡街道	0954-3708810
11	将台支行	西吉县将台堡镇街道	0954-3819221
12	偏城支行	西吉县偏城乡街道	0954-3618815
13	沙沟支行	西吉县沙沟乡街道	0954-3628008
14	火石寨支行	西吉县工业园区	0954-3770656
15	新营支行	西吉县新营乡街道	0954-3669602
16	田坪支行	西吉县田坪乡街道	0954-3769962



17	马建支行	西吉县马建乡街道	0954-3738813
18	平峰支行	西吉县平峰镇街道	0954-3749940
19	震湖支行	西吉县震湖乡街道	0954-3729829

三、消费者权益保护

2024 年，本行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不断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责任感和使命感，持续做好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本行认真贯彻落实监管部门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要求，持续完善投诉管理机制，切实保障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

（一）投诉基本情况

本行在各支行营业厅醒目位置摆放三级投诉电话、投诉受理岗、投诉流程图桌签，摆放客户意见簿，畅通投诉渠道。严格执行金融消费投诉处理程序和金融消费投诉管理机制,构建客户与银行的和谐共赢关系，树立本行良好的社会形象，促进各项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2024 年度，本行共计受理金融消费投诉 17 件（不包含重复投诉），其中有责投诉 2 件，无责投诉 15 件，全部处理完毕。从投诉来源看，黄河银行 96555 客服中心受理投诉 2 件，占比 11.7%；监管转办投诉 15 件，占比 88.3%。从投诉业务办理渠道看，涉及前台业务渠道的 10 件，占比 58.8%；涉及中后台业务渠道的 7 件，占比 41.2%。从投诉业务类别看，涉及贷款及催收 6 件，占比 35.3%；涉及个人征信纠纷 2 件，占比 11.7%；涉及其他中间业务 3 件，占比 17.6%；涉及银行卡 6 件（借记卡 5 件，信用卡 1 件），占比 35.4%。从投诉原因看，因管理制度、业务规则与流程引起的投诉 13 件，占比 76.5%；因服务态度及服务质量引起的投诉 4 件，占比 23.5%；从投诉涉及的支行看，城郊支行 1 件，城东支行 1 件，吉强支行 1 件，玉桥支行 1 件，沙沟支行 1 件，营业部 1 件，震湖支行 1 件，



将台支行 2 件，吉强东路 2 件，马建 2 件，兴隆支行 4 件。

（二）投诉反映的问题

通过分析本行2024年度投诉内容,反映出本行各网点在日常服务中存在以下服务瑕疵,影响客户服务体验及服务质效。一是服务的精准度和质效亟待提升。投诉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本行部分员工业务知识学习不精,在客户办理业务过程中解释不到位或者存在畏难情绪,今后应不断加强员工自身业务知识学习,提升业务素质,培养良好沟通能力,提高业务办理效率,为优质文明服务工作夯实基础。二是服务质量待提升,服务态度问题占26.7%,厅堂引导不力引发客户不良服务体验。柜面业务分流引导时,致使客户产生不良服务体验,厅堂人员处置不及时,引起客户不满,需进一步强化一线员工培训与考核机制。三是在对客户进行相关业务规则的引导方面需要加强,73.3%投诉源于制度与流程问题,集中于贷款、银行卡及催收业务。逾期信贷类及信用卡业务类投诉,反映了部分客户对本行业务规则理解不充分或者不愿遵从合同约定以及征信业务报送相关业务规则,寄希望于通过投诉解决不合理诉求。客户自身原因造成业务申请未能达成,试图通过投诉发泄不满情绪,进而对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提出投诉。四是换位思考能力仍需加强。在处理客户咨询及诉求时,要站在客户立场充分理解客户的困扰,提供一些可行的解决方案或建议,对于确实无法处理的客户诉求,给予更多的耐心解释,详细了解客户具体情况,仔细分析,全方位地考量事件的经过,同时全行内外联动,互相配合,确保服务质量不打折扣。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任期起止时间	是否在股东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张文有	男	1976 年 1 月	董事长	2024 年 1 月	否
王 瑞	女	1980 年 2 月	执行董事	2024 年 2 月	否
卜海平	男	1977 年 1 月	股东董事	2022 年 12 月	是
张景华	男	1986 年 3 月	股东董事	2016 年 7 月	否
樊军河	男	1975 年 7 月	股东董事	2016 年 7 月	否
单文强	男	1969 年 8 月	股东董事	2016 年 7 月	否
杨云帆	男	1983 年 11 月	独立董事	2021 年 7 月	否
韩 杰	男	1980 年 5 月	独立董事	2024 年 2 月	否
马云蕊	女	1980 年 8 月	独立董事	2024 年 2 月	否

（二）监事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任期起止时间	是否在股东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杜冬娜	女	1980 年 11 月	监事长	2022 年 12 月	否
高 丽	女	1977 年 12 月	职工监事	2022 年 12 月	否
金玉龙	男	1988 年 3 月	股东监事	2022 年 12 月	否
张 明	男	1987 年 12 月	外部监事	2022 年 12 月	否
王冠忠	男	1963 年 5 月	外部监事	2022 年 12 月	否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任期起止时间
张文有	男	1976 年 1 月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4 年 1 月
王 瑞	女	1980 年 2 月	党委副书记、行长	2024 年 2 月
马灵海	男	1976 年 12 月	党委委员、副行长	2023 年 9 月



马耀江	男	1984 年 4 月	党委委员、副行长	2017 年 1 月-2024 年 3 月
王 忠	男	1985 年 8 月	行长助理	2022 年 3 月-2024 年 8 月
			党委委员、副行长	2024 年 8 月
袁相鼎	男	1983 年 5 月	行长助理	2024 年 3 月-2024 年 8 月
			党委委员、副行长	2024 年 8 月
王继辉	男	1983 年 8 月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2021 年 7 月-2024 年 2 月
			行长助理	2024 年 2 月
虎 伟	男	1987 年 4 月	董事会秘书	2021 年 8 月
王 鹏	男	1987 年 4 月	合规风险部总经理	2019 年 11 月-2024 年 1 月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2024 年 2 月
唐和平	男	1989 年 2 月	审计部总经理	2022 年 12 月
刘俊福	男	1986 年 3 月	合规风险部负责人	2024 年 2 月

注：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起始时间以银行监督管理部门核准日期（或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为准。

2.外部监事、股东监事任职起始时间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为准。

3.职工监事任职起始时间以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为准。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一）本行董事

张文有，男，本行党委书记、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历任固原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西吉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西吉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等职务。

王瑞，女，本行党委副书记、行长、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历任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运行管理部总经理助理，西吉农村商业银行任党委委员、副行长等职务。

卜海平，男，黄河农村商业银行网络金融部总经理。本行股东董事，



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历任黄河农村商业银行科技部技术风控总监、副总经理等职务。

杨云帆，男，北方民族大学经济学院副教授，金融系副主任。本行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

韩 杰，男，北京大成（银川）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四级律师，本行独立董事，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历任中国平安保险集团宁夏分公司督导专员、广东省深圳市公安局预审监管医院临床内科医师、北京大成（银川）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等职务。

马云蕊，女，银川能源学院文法学院教师，副教授，本行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

张景华，男，西吉县委宣传部干事，本行股东董事，董事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委员，历任宁夏林业研究所职工、宁夏西吉县职业中学教师等职。

樊军河，男，本行股东董事，董事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

单文强，男，本行股东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委员。

（二）本行监事

杜冬娜，女，本行党委委员、监事长、职工监事，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委员。历任黄河农村商业银行合规风险部业务主办、总经理助理，黄河农村商业银行审计部总经理助理，中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监事长，黄河农

村商业银行区域审计中心中卫审计组副组长等职务。

高 丽，女，本行审计部业务主管，职工监事，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历任西吉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副主任、审计部副总经理，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运行管理部总经理等职务。

金玉龙，男，股东监事，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宁夏金曜塑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 明，男，外部监事，监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宁夏德鸿劳务派遣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冠忠，男，外部监事，监事会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历任西吉县城郊建筑公司主管会计、西吉县城郊乡经济委员会会计、西吉县吉兴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主管会计、财务总监等职务。

（三）本行高级管理人员

张文有，男，本行党委书记、董事长，简历详见董事会成员介绍。

王 瑞，女，本行党委副书记、行长，简历详见董事会成员介绍。

马灵海，男，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历任永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党委办公室主任、纪检监察室主任，盐池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海原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等职务。

马耀江，男，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历任黄河农村商业银行微小信贷二部客户经理、信贷管理部业务主管，曾挂职银川市兴庆区通贵乡人民政府党委委员、副乡长，挂职固原市金融工作局党组成员。

王 忠，男，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历任惠农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惠农农村商业银行）网点负责人、营业部主任、授信审批部总经理、信贷管理部总经理，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行长助理等职务。



袁相鼎，男，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历任固原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网点副主任，固原农村商业银行张易支行行长、合规风险部总经理、信贷管理部总经理，彭阳农村商业银行行长助理，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行长助理等职务。

王继辉，男，本行行长助理。历任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财务部副经理、资金营运部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等职务。

虎 伟，男，本行董事会秘书。历任西吉农村商业银行办公室副主任、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等职，现兼任西吉农村商业银行党群人事部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纪检工作办公室主任。

王 鹏，男，本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历任西吉农村商业银行审计部副总经理、合规风险部副总经理、合规风险部总经理等职务。

唐和平，男，本行审计部总经理。历任西吉农村商业银行信贷管理部副总经理、监事会工作部副主任等职务。

刘俊福，男，本行合规风险部负责人。历任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纪检工作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副主任等职务。

三、薪酬制度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考评激励机制

（一）薪酬制度

本行建立薪酬水平与经营业绩相匹配、激励与约束相统一的薪酬管理机制，薪酬实行总额预算管理，支付给员工的年度薪酬总额综合考虑当年员工总量、结构以及财务状况、经营情况、风险控制等因素，与经营效益挂钩，同增同减，以收定支，自我约束，合理调控。薪酬管理坚持依法合规、战略导向原则；内部公平、外部竞争原则；激励有效、经济合理原则。



员工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奖励薪酬、福利性收入等构成，并建立绩效薪酬追索扣回制度，对任期内出现重大失误、造成重大损失或出现违法违规行为的，根据承担的责任，追索扣回部分或全部已发绩效工资和延期支付，并止付所有未支付部分。

本行对风险有影响岗位人员的绩效工资实行延期支付，延期支付的比例按照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绩效考核制度办法相关规定执行，延期支付期限为3年，按照等分原则，与本人任期内履职尽责情况相挂钩，视风险暴露等具体情况予以返还。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考评激励机制和薪酬管理

本行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协助董事会拟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的薪酬方案、绩效考核制度以及激励方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报告期内，根据本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相关规定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并结合经营效益、业务发展、资产质量、风险控制、综合管理等指标以及风险金延期支付的要求，为高级管理人员支付报酬。本行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本行董监事薪酬有关规定，为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支付报酬。

监事会健全履职监督和考评机制，全面开展履职尽责监督，根据董事、监事、高管不同的职责特点和履职要点进行差异化评价，审慎做好履职评价，形成了本行监事会关于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会成员2024年度履职评价报告。考评过程中加强了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沟通，并将履职评价结果向股东大会和监管部门进行报告。通过履职评价，督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一步发挥主观能动性，各司其职，高效尽职。



同时，对全体监事日常履职提出了规范化要求，形成了内外部监事相互监督、评价、促进的良好氛围，有效发挥了各监事履职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三）薪酬总量、结构分布及受益人

2024年度，本行员工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奖励薪酬、福利性收入等构成。基本薪酬实行同岗同酬，按季参与等级评定后，按月发放；季度绩效按照相关绩效考核办法按季考核，次季首月末前发放；奖励薪酬主要包括计价奖励以及专项奖励，参照黄河银行及本行相关文件制度或活动方案执行；福利性收入指本行为员工计提缴纳的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企业年金、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或其他国家规定的社会或商业保险。缴费基数参照有关规定执行。

报告期内，本行员工薪酬受益人为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岗职工、内退职工。其中：除外部董事、外部监事、一名员工监事外，其它高管层人员薪酬统一由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考核兑付，在岗职工和内退职工薪酬按现执行的薪酬制度标准发放。独立董事杨云帆、韩杰、马云蕊基本报酬为税前3万元/年，非股东外部监事张明、王冠忠基本报酬为为税前1万元/年，执行董事、职工监事报酬具体标准按照本行相关薪酬制度和方案执行；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委派董事、股权董事、股权监事不享受基本报酬。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截止 2024 年末，本行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2 名、非执行董事 7 名（含独立董事 3 名）。

2024 年 1 月 11 日，本行召开的第三届股东大会第三次会议（临时股



东大会)增补选举王瑞为董事,韩杰、马云蕊为独立董事,并报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固原监管分局核准王瑞、韩杰、马云蕊三人任职资格。

(二) 监事变动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监事会成员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2 名,股东监事 1 名,外部监事 2 名。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成员构成无变化。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高级管理层包括行长 1 名、副行长 3 名、行长助理 1 名。

根据《关于王瑞等同志任职的通知》(宁黄银党发〔2023〕237 号),提名王瑞为本行行长人选。经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固原监管分局核准,王瑞任本行行长。

根据《关于袁相鼎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宁黄银党发〔2024〕41 号),经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马耀江同志不再担任本行副行长。

根据《关于王忠等同志任职的通知》(宁黄银党发〔2024〕84 号),提名王忠、袁相鼎为本行副行长人选。经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固原监管分局核准,王忠、袁相鼎任本行副行长。

根据《关于王瑞等同志任职的通知》(宁黄银党发〔2023〕237 号),提名王继辉为本行行长助理人选。经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固原监管分局核准,王继辉任本行行长助理。

(四) 本行员工情况



截止 2024 年末，本行共有在册员工 250 人，其中：在岗员工 229 人，内退员工 21 人。在岗员工平均年龄为 39 岁，35 周岁（含）以下的员工 97 人，占比 42.36%，36-45 周岁（含）员工 77 人，占比 33.62%；45 周岁以上员工 55 人，占比 24.02%。在岗员工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 178 人，占员工总数的 77.73%，大学本科以下学历 51 人，占员工总数的 22.27%；具有中高级职称 18 人，占员工总数的 7.86%。

五、独立董事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2024 年度，本行独立董事能够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无缺席和代理参会情况。独立董事在参加董事会审议各项议案时，能够积极主动提出合理化建议，对审议内容发表明确意见和建议，为本行发展献计献策。正确履行独立董事职权，不存在履职过程中接受不当利益和以独立董事地位谋取私利的问题。能够自觉保守本行商业秘密，个人所从事或任职行业不存在与本行利益冲突的问题。作为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管理委员会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在履职期间，能够根据本行提交的审议报告，持续了解和分析本行运行情况，关注各项经营报告、财务报告以及风险管理的相关报告，全面把握监管机构、外部审计和社会公众对本行的评价，围绕重点突出重点参与决策。对本行事务做出独立、专业、客观的判断，并通过合法渠道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

六、外部监事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2024 年度，本行外部监事能够积极参加监事会会议，年内共召开监事会 6 次，外部监事均亲自参加全部会议，无缺席和代理参会情况。外部监事能够在其职责范围内，独立判断，对所有提案发表个人意见并表决，有



效行使了监事权力和义务；本行2024年召开股东大会2次，外部监事均亲自参加股东大会。2024年外部监事均参加了本行组织的8次培训和为期2天的不良贷款清收工作专题调研，并形成调研报告。

第九节 董事会报告摘要

2024年，是深刻而复杂的一年，是挑战与压力并重的一年。在各级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监管部门的悉心指导下，在全体股东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董事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及中央经济、金融、农村工作会议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宁夏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不断深化党的领导，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主动服务实体经济，各项业务在逆势中保持了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发展势头，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各项工作任务，在推进全行高质量发展的新征程上打开了新局面。

一年来董事会工作主要成效：

2024年，面对复杂严峻的金融形势、群雄逐鹿的县域经济环境，全行上下牢牢抓住发展第一要务不动摇，知难不畏、迎难而上、排难而进，坚守金融为民惠民初心，践行金融强县利民使命，在高质量发展赶考中交出“高分答卷”。

党的建设促引领。党委充分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作用，精准把握战略方向，精确校对战略定位，精心谋划经营发展，精细服务实体经济，将党的领导和公司治理有机融合，将党的建设与经营发展深度粘



合，将业务发展与风险防控紧密结合，将党管干部与党管人才高度契合，党建引领发展的动能强劲有力，党建引领发展的质效倍道而进。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把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重中之重，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抓实抓细巡察问题整改，坚定不移用党的创新理论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一体推进“三不腐”建设，牢牢把稳正确的发展方向，营造了风清气正的良好发展环境。

公司治理添动能。进一步完善党委领导、董事会决策、经营层执行、监事会监督“四位一体”公司治理架构，进一步厘清“三会一层”职责边界，规范决策、经营、监督行为，确保治理主体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形成董事会主抓战略方向和决策、监事会有效发挥监督作用、经营层专注执行落实的现代化公司治理机制，一套“决策科学、执行有力、监督有效、运转规范”的公司治理体系日趋规范，公司治理的科学性、稳健性和有效性持续提升，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稳步推进。全年召集召开股东大会2次，召开董事会会议6次，审议通过年度利润分配、经营计划、财务预算决算等重要事项98项，董事会决策效率和工作质量进一步提高。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对涉及战略决策、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议案提出了专业意见，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

立足三农抓业务。植根县域、扎根当地、服务三农、支持小微，依托整村授信、网格化营销和普惠金融服务，不断巩固“三农”主阵地、大力拓展城区市场，实现“输血”和“造血”同步推进。年末各项存款余额58.91亿元，较年初增加2.64亿元；各项贷款余额72.46亿元，较年初增加5.78亿元；存贷款市场份额占比分别为50.06%和50.73%，继续位列县域第一位。



风险化解用实劲。积极开展“不良资产清收处置攻坚战”，优化完善风险处置化解工作机制，对内实施班子成员包干、团队集中攻坚、全员上阵清收，对外加强与地方政府、公安、法院、监管部门紧密联系、通力协作，做到内外联动、抱团取暖、借力发力，打了一场漂亮的不良清收攻坚战，全年累计收回被执行的表内外不良贷款1635万元、收回核销贷款404万元。

提质增效见真章。推进经营转型的效能得到有效释放，存贷款规模增长再创历史新高，资产负债结构不断优化，付息成本和运营成本稳中有降，净息差在逆势中保持稳定，盈利能力稳中向好，全年实现净利润1.43亿元，缴纳各项税费3300万元，经济社会贡献度和企业品牌影响力持续增强，服务实体经济、履行社会责任工作得到黄河银行、县委政府和社会各界的高度评价和充分肯定。

第十节 监事会报告摘要

一、2024 年主要工作

（一）依法召开会议，切实履行职责

2024 年本行监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财务预算方案（草案）》《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等 82 项提案并形成决议。依据董事会办公室出具的《宁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监事会对该信息披露报告进行认真审核，经审核发现对外部监事和独立董事的薪酬情况未进行披露，已由董事会办



公室对缺失的内容及时进行补充披露。2024 年监事会开展了《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董事会三年经营发展战略规划》评估，经评估，本行董事会三年发展战略规划具有科学性、合理性、有效性。

（二）出（列）席各类会议、依法依规审慎监督

2024 年，按照章程规定，监事会依法依规出（列）席各类会议，有效发挥了监事会的监督职能。一是监事会各成员出席本行第三届股东大会第三次、第四次会议，与会前就各项提案进行认真审核审议，并特别关注会议召开的程序、股东代表资格、决议内容的合法合规性等事项，确保股东代表大会议程和议案依法、公正进行。二是监事长列席全部董事会会议 6 次，了解董事参会和发表意见情况，全程监督决策过程，对董事会提案和董事讨论的事项，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三是列席其他各类会议共计 268 次，其中：行办会 55 次、贷审会 89 次、财审会 48 次、招投标会议 15 次、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 61 次；对涉及总行资产负债管理、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关联交易等主要议题的审议、决策情况进行监督，并独立发表意见和建议。

（三）开展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工作

根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对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履职评价办法》要求，围绕被评价对象的履职忠实勤勉、专业性、独立性、合规性等维度对本行 6 名董事、5 名监事、8 名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经综合考评全体董事均为“称职”，全体监事均为“称职”，全体高管均为“优秀”。

（四）开展监督检查工作

一是会同审计部门开展了 2023 年度资产风险分类偏离度核查，检查



发现本行信贷资产、非信贷资产偏离度均控制在 1%以内，未发现虚报、瞒报分类数据的行为；二是会同审计部门对 2023 年度招投标工作开展专项审计，检查发现投标人提交资料审核不严谨，招标项目信息公示不全面；三是会同审计部门开展了 2023 年财务费用专项审计，审计发现了费用报销发票审核不严、费用列支流程不合规等问题；四是会同审计部开展 2023 年核销贷款专项审计。检查发现存在存在核销贷款资料审批表中相关部门审核意见签署不全、核销贷款资料中缺少相关基础资料、追索记录不完整、催收记录要素不全等。五是会同审计部开展 2024 年薪酬绩效管理专项审计，检查发现薪酬管理方面存在专项奖励列支科目不规范问题。六是会同审计部开展柜面操作风险专项审计，检查发现存在内部账管理不规范、条线人员履职资料留存不完整等 26 个问题。七是会同审计部开展新增大额贷款专项审计工作。检查发现存在贷前资料审核不严谨、客户资产情况调查不审慎、合同文本签订不规范等 15 个问题。八是会同审计部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专项审计。八是会同审计部开展流动性风险专项审计。存在消费者个人金融信息保护不到位、营业大厅规范化管理不到位等 16 个问题。

（五）突出重点，落实重大事项监督

为充分发挥监事会监督制衡作用，有效防范重大风险和重大事故，本行监事会针对检查发现各类突出和具有典型性问题，及时下发监事会监督意见书，2024 年，本行监事会共下发监督意见书 6 份，其中 5 号监督意见书被黄河银行评为亮点工作。分别为：一是监事会针对贷款户数增长乏力，增户扩面效果不明显，单户贷款授信额度增长过快等情况下发 1 号监督意见书，要求业务条线部门加强基础客群的营销、加大对小微客户的支持力度等工作，进一步拓展客户营销，提升支持实体经济能力；二是监事



会针对关注类贷款增长过快、信贷风险资产下迁风险增大等情况及时下发了 2 号监督意见书，要求业务条线部门加强到期贷款的清收工作，加强信贷资产质量管理，合理使用风险缓释政策，进一步提高信贷资产质量。三是监事会针对支行权限内贷款形成首贷不良占比高、部分客户群体准入情况、个别支行首贷不良较为集中及贷款部分贷款产品管理不到位等情况下发 3 号监督意见书，要求业务管理部门加强支行权限内贷款管理、加强借款人资信情况审查及加强贷后管理工作。四是监事会针对统一收单业务未同一经营主体重复办理统一收单业务、统一收单商户信息维护不及时、为外省经营的商户办理统一收单业务及统一收单商户存在疑似套现情况下发 4 号监督意见书，要求业务管理部门加强商户准入审核工作、加强商户回访与信息维护工作。五是针对柜面操作中存在条线人员履职不规范、内部账户挂账资金未及时处理等情况下发 5 号监督意见书，要求业务管理部门加强内部账号管理、加强重点业务环节风险管控及提升操作人员履职能力。六是针对不良贷款责任认定过程中对上报资料审核不严、未严格执行不良贷款管理办法及不良贷款责任认定不及时等情况下发了 6 号监督意见书，要求业务管理部门加强文本资料审核、严格认定标准及工作流程、加快推进不良贷款责任认定工作。

（六）对监管机构及行业审计组整改情况进行监督落实

1.外部监管机构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固原监管分局办公室关于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监管情况的通报》（固金办发〔2024〕4 号），通报本行内控合规管理仍需提升、信用风险防控持续承压、流动性风险管理有待加强、服务实体经济质效还需加强及投诉维权对消费者保护提出更高要求五个方面的问题，监事会对



整改情况进行了后续监督。本行高度重视，立即参照具体监管意见，针对存在的各类问题和风险点，组织各部门积极落实整改，及时将整改情况上报监管部门。

2.固原审计组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根据《关于对西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序时审计的报告》（宁黄银序审〔2024〕18 号），审计发现问题共计 24 个，涉及信贷、运行、招投标、安全保卫等业务条线。监事会对整改落实情况进行了后续监督。本行高度重视检查发现的问题，召开专题会议，组织各部门积极落实整改，各条线部门及支行逐条逐项建立整改台账限期落实整改。截止报告日，已整改 22 条，正在持续推进整改 2 条，整改率为 92%。并依据《西吉农村商业银行员工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宁西农银发〔2020〕335 号），处罚责任人 23 人次，共计处罚 38 个分值。

（七）完成定期工作的梳理总结上报

一是向黄河银行监事会审核上报2023年度工作总结、2023年4季度、2024年1季度关联交易报告、2024年2季度关联交易报告、2024年3季度关联交易报告、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报告；二是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固原监管分局上报了《2023年度监事会监督情况的工作报告》、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报告、三届监事会第九次至第十四次会议记录及决议。

（八）开展学习培训工作，提升专业能力

2024 年以来，本行充分利用监事会等各类会议强化学习培训，积极组织全体监事认真学习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重点加强对《公司法》、反洗钱业务的学习，进一步丰富理论体系，及时了解、掌握当前国



家金融改革发展的新形势、新政策。上半年，组织监事开展专题学习 8 次。通过学习开阔工作思路，增长知识，全面提升监事和监事会办公室工作人员的综合业务素质，增强其分析判断能力和履职能力，进一步加深全体监事对监事会工作和银行公司治理的理解和认知，不断提升监事监督质效。

二、对本行关注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一）本行依法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依法开展经营活动，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未发现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本行《章程》或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财务报告真实情况

本行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职会计师事务所按照新会计准则完成了审计，并出具了详实的审计报告。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关联交易管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未发现有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内部控制机制和制度在完整性、合理性、时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第十一节 环境信息



一、总体概况

2024 年，本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履行支农支小职责使命，切实发挥绿色金融助推绿色可持续发展的支撑作用，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全面落实“稳保促”任务，铆足干劲支持“六新六特六优”产业发展，积极推动绿色发展实践和创新，促进信贷结构“绿色”调整，有效防控环境风险，初步形成了辐射面广、影响力强的绿色金融服务体系，努力把本行建设成环境风险管理能力强、绿色信贷市场占有率高、绿色信贷产品和服务较为完善、具有良好声誉的农村商业银行。截至 2024 年末，按照人民银行《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修订绿色贷款专项统计制度的通知》（银发〔2019〕326 号）的绿色信贷统计标准，本行绿色贷款 3 户、1550 万元，全年绿色信贷投放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增速，完成了监管部门的主要监管指标。绿色贷款暂无不良。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二、环境治理工作机构

（一）董事会环境治理

本行持续健全绿色金融工作长效机制，在董事会设立“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制定董事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议事规则，明确“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在其职权范围内协助董事会开展相关工作，主要负责审议本行“三农”金融服务、绿色金融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及基本管理制度、监督“三农”金融服务、绿色金融发展战略执行情况等。

（二）经营管理层环境治理

本行经营管理层成立专门的绿色信贷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行长担任，副组长由分管信贷工作副行长担任，信贷管理部、授信审批部、计划



财务部、合规风险部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负责落实绿色信贷政策规定，指导绿色信贷工作，制定绿色信贷发展战略规划，审议绿色信贷工作实施意见及制度办法，研究绿色信贷工作措施，审定绿色信贷工作报告等。

三、绿色金融工作开展情况

（一）建立绿色信贷工作管理体制

绿色信贷发展战略已纳入本行总体发展战略框架，结合区域经济特点和自身实际，根据国家、自治区环保政策、产业政策、行业准入政策等规定，制定切实可行的绿色信贷发展目标，建立绿色信贷工作机制和流程，完善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的政策、制度和流程，明确管理职责和权限，走特色化、差异化发展道路。

（二）完善绿色信贷准入机制

根据年度《信贷政策指引》中，已设置专门章节阐释绿色信贷的理念、方向、目标、措施等，准确划分环境敏感行业和非环境敏感行业，使行业信贷政策向节能减排重点项目、重点污染源治理项目、企业节能环保技术改造和转型升级项目以及市场效益好、自主创新能力强的节能减排企业倾斜。要求全行严格执行“行业负面清单制”，严禁绕开或变相绕道突破行业、客群限控政策。要以乡村振兴战略为抓手，牢固树立绿色信贷发展理念，坚守支农支小市场定位，顺应产业升级、农村产权改革和市场变化需求，深化“三个银行”战略内涵和外延。

（三）强化监测监督机制

绿色信贷业务纳入到日常运行监督检查范畴，监测重点包括但不限于“行业负面清单制”执行情况、绿色信贷政策执行情况、是否能准确划分环境敏感行业和非环境敏感行业、是否存在绕开或变相绕道突破行业客群



限控政策情况，使行业信贷政策向节能减排重点项目、重点污染源治理项目、企业节能环保技术改造和转型升级项目以及市场效益好、自主创新能力强的节能减排企业倾斜。加强对各支行绿色信贷工作开展情况的监测力度，按季对绿色信贷的增长情况、绿色信贷产品体系完善情况、绿色环保政策执行情况等进行监测、通报，建立起定期考核、评价、通报机制。绿色信贷政策执行情况纳入年度信贷条线检查实施方案，2024 年实施一次现场检查，做到支行检查 100%全覆盖。

（四）开展绿色信贷培训

2024 年，本行强化对绿色信贷的培训力度，就绿色信贷外延内涵、政策出台背景、限控措施等向信贷条线各岗位人员进行全面深入综合培训。在面对面集中培训的同时，采取视频会议、线上直播、微视频等多种形式丰富培训形式，共开展绿色信贷培训 4 次，其中外出培训 1 次。

四、践行绿色节能理念

本行在经营活动中积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加大绿色发展理念宣传力度，确保全体员工绿色节能理念入脑入心、落实到位。本行利用线上 OA 系统，机器人流程自动化系统，智能客服、新移动营销、统一收单平台、活体检测及 7*24 小时身份核查、绩效管理系统、信贷风险预警（一期）、新会计准则、金融消费者投诉管理系统、无纸化系统、影像平台、后督系统、回单打印及三合一等 30 余个项目，提升数字化管理支撑能力，严控线下办公碳排放。本行在开展经营活动过程中，注重节能减排，努力减少能源消耗，积极推广节能灯具，按需开灯，合理设定空调温度，提高办公空间利用效率，做好垃圾分类工作，倡导员工节约粮食、实行光盘行动。



2025 年，本行将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节能、共享”绿色发展理念，深入贯彻碳达峰碳中和精神，全面落实绿色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要求，继续坚定不移地推动绿色金融业务持续增长，强化绿色信贷投放力度，在开展绿色经营活动产生经济效益的同时，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持续降低碳排放强度，努力打造绿色普惠金融农商行。

第十二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案件、重大差错、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案件、重大差错、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合并分立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注册资本未发生变化，无合并分立事项。

三、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处置 1 处抵债资产，公开拍卖后最终以 5046694.96 元成交。

四、重大资产处置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共核销不良贷款 2474 万元。未发生资产核销处置事项。

五、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的任何处罚。

六、本行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本行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与所有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类型为授信类关联交易、存款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关联交易总额 69905.15 万元。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 14934.46 万元(一般关联交易余额 3945.27 万元,重大关联交易余额 10989.19 万元),存款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余额 54970.69 万元(存放同业余额 30000 万元,存放清算资金和保证金余额 24970.69 万元)。

本行 2024 年末资本净额 184180.51 万元(资本新规口径),对单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未超过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0%,对单个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合计授信余额未超过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5%;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剔除存款类关联交易)未超过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50%。

(二) 一般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一般关联交易类型均为授信类,余额 3945.27 万元。

(三)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重大关联交易余额 65959.88 万元,类型涉及授信类、存款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关联方均为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中:授信类(票据承兑和贴现)重大关联交易余额 10989.19 万元,存放同业重大关联交易余额 30000 万元,存放清算资金和保证金重大关联交易余额 24970.69 万元。2024 年,本行无集团客户授信类关联交易。



（四）关联交易管理情况

本行能够持续加强关联交易管理。一是强化关联方名单管控。依据监管要求，严格按照“穿透原则”识别及管理主要股东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关联人和最终受益人，持续更新关联方名单，确保关联方名录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二是严格关联交易审批。按照监管规定及本行相关制度要求，强化重大关联交易审批，确保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合规。三是加强关联交易定价管理。本行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按照一般商业原则和正常业务程序开展，不存在给其他股东合法利益造成损害的情形，具备合法性和公允性。四是强化关联交易监测与报告。本行按时向监管机构报送关联交易数据及各项报告，确保内容准确无误。2024 年，本行共召开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5 次，审议的主要议题有：确定本行关联方名单、审议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审议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等议案，进一步规范了关联交易行为，控制关联交易风险，促进了本行安全、稳健运行。

第十三节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22,888,423.51	604,350,409.1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50,018,480.13	215,549,363.98
贵金属		
拆出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7,071,908,280.39	6,509,387,051.73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5,588,360.88	243,646,854.58
-债权投资	40,444,287.29	40,440,635.62
-其他债权投资	688,955,753.04	671,111,74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8,000,000.00	4,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175,711.76	39,096,590.39
在建工程	18,256,029.89	18,095,660.00
使用权资产	479,295.51	212,761.39
无形资产	6,073,426.67	6,999,921.53
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47,644.20	4,742,460.94
其他资产	11,798,243.39	22,188,224.05
资 产 总 计	9,316,933,936.66	8,379,821,673.34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16,789,833.32	992,00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金	4,930,976.61	4,897,909.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吸收存款	5,972,997,707.64	5,701,148,057.55
应付职工薪酬	17,693,817.58	22,928,973.15
应交税费	1,655,956.86	2,666,915.91
预计负债	982,932.43	1,072,762.70
租赁负债	293,023.47	24,685.50
应付债券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16,098,815.71	18,970,297.65
负 债 合 计	7,531,443,063.62	6,743,709,601.5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1,549,581.00	101,549,58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473,600.00	5,473,6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7,380,917.98	13,124,693.80
盈余公积	350,114,037.09	293,536,065.88
一般风险准备	868,320,332.63	828,975,021.69
未分配利润	432,652,404.34	393,453,109.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85,490,873.04	1,636,112,071.77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9,316,933,936.66	8,379,821,673.34

利润表

编制单位：宁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96,771,895.10	303,706,550.27
利息净收入	339,947,399.66	335,154,704.25
利息收入	440,693,436.59	425,266,787.36
利息支出	100,746,036.93	90,112,083.1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453,896.77	-1,865,889.5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563,178.35	9,083,818.0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017,075.12	10,949,707.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15.48	42,318.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000,000.00	-38,000,00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217,142.86	57,142.86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5,489,394.51	
其他收益	3,535,328.38	8,318,274.10
二、营业支出	127,489,775.49	107,557,319.22
税金及附加	1,294,991.74	1,478,526.10
业务及管理费	89,089,173.11	91,060,131.40
信用减值损失	37,105,610.64	13,733,325.8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285,335.91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9,282,119.61	196,149,231.05
加：营业外收入	107,770.17	2,222,906.13
减：营业外支出	725,716.76	1,303,438.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8,664,173.02	197,068,699.13
减：所得税费用	25,417,629.45	24,742,096.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246,543.57	172,326,602.7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246,543.57	172,326,602.7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256,224.18	19,903,907.6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256,224.18	19,903,907.6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4,351,627.29	19,879,431.60
3.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95,403.11	24,476.01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7,502,767.75	192,230,510.35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宁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63,721,868.2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524,000,000.00	160,501,242.00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减少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4,510,037.22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4,409,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已发行存款证净增加额		
返售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净增加额	30,058,493.70	19,577,164.6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26,636,205.80	412,676,204.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333,654.95	10,598,323.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8,750,222.72	612,271,971.10
吸收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101,027,682.03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598,472,542.20	235,431,564.4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312,061,624.5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已发行存款证净减少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1,812,429.42	97,408,873.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792,930.40	61,681,868.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844,569.07	39,454,581.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351,189.46	34,379,500.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3,335,285.05	569,384,070.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414,937.67	42,887,900.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61,247,413.14	53,491,045.8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263,330.36	24,204,313.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8,736.29	12,346.3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9,579,479.79	77,707,705.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45,247,413.14	8,054.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05,019.89	2,095,958.3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6,552,433.03	2,104,012.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72,953.24	75,603,693.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23,966.48	8,123,966.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	37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73,966.48	8,497,966.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3,966.48	-8,497,966.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168,017.95	109,993,627.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530,163,885.66	420,170,258.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0,331,903.61	530,163,885.66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宁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1,549,581.00				5,473,600.00		13,124,693.80	293,536,065.88	828,975,021.69	393,453,109.40	1,636,112,071.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1,549,581.00				5,473,600.00		13,124,693.80	293,536,065.88	828,975,021.69	393,453,109.40	1,636,112,071.7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256,224.18	56,577,971.21	39,345,310.94	39,199,294.94	149,378,801.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256,224.18			143,246,543.57	157,502,767.7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6,577,971.21	39,345,310.94	-104,047,248.63	-8,123,966.48
1.提取盈余公积								56,577,971.21		-56,577,971.2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9,345,310.94	-39,345,310.94	
3.对股东的分配										-8,123,966.48	-8,123,966.48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1,549,581.00				5,473,600.00		27,380,917.98	350,114,037.09	868,320,332.63	432,652,404.34	1,785,490,873.04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宁夏西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1,549,581.00				5,473,600.00		-6,779,213.81	248,799,954.49	799,683,224.21	303,278,382.01	1,452,005,527.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1,549,581.00				5,473,600.00		-6,779,213.81	248,799,954.49	799,683,224.21	303,278,382.01	1,452,005,527.9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903,907.61	44,736,111.39	29,291,797.48	90,174,727.39	184,106,543.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903,907.61			172,326,602.74	192,230,510.3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4,736,111.39	29,291,797.48	-82,151,875.35	-8,123,966.48
1.提取盈余公积								44,736,111.39		-44,736,111.3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9,291,797.48	-29,291,797.48	
3.对股东的分配										-8,123,966.48	-8,123,966.48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1,549,581.00				5,473,600.00		13,124,693.80	293,536,065.88	828,975,021.69	393,453,109.40	1,636,112,071.77